**忠县人民法院拔山镇审判业务用房外环境项目围墙铺装挡墙更正文件一号**

各潜在供应商：

忠县人民法院拔山镇审判业务用房外环境项目围墙铺装挡墙（采购执行编号：DL-ZF-2025522）现作如下更正：

|  |  |  |
| --- | --- | --- |
| **页码** | **原招标文件内容** | **更正后内容** |
| 9 | 4.3本项目设置投标总报价最高限价。本次报价为人民币报价，本项目投标总报价最高限价为825000.00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为21116.24元，供应商应按照清单中的金额填报，不得浮动，供应商的总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 4.3本项目设置投标总报价最高限价。本次报价为人民币报价，本项目投标总报价最高限价为825700.00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为21116.24元，供应商应按照清单中的金额填报，不得浮动，供应商的总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

注意：网上公示电子文档因字体、页边距等因素影响，实际页码可能与更正文件公布页码不一致，请以实际内容所在页码为准。

采购人：重庆市忠县人民法院

采购代理机构：重庆大家智方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9月9日